



展望
ZHANWANG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PROSPEC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73)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730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29.01%。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211萬元。
-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 | 附註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 |
|--------------------|----|------------------------|-----------------|------------------------|-----------------|
| | | 三個月 | | 九個月 | |
| |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營業額 | 3 | 20,137 | 25,654 | 57,298 | 80,715 |
| 銷售成本 | | <u>(17,081)</u> | <u>(20,698)</u> | <u>(50,629)</u> | <u>(67,949)</u> |
| 毛利 | | 3,056 | 4,956 | 6,669 | 12,766 |
| 其他收益 | | 434 | 412 | 960 | 1,121 |
| 分銷開支 | | (491) | (741) | (1,283) | (1,826) |
| 行政費用 | | (1,826) | (5,167) | (6,957) | (12,701) |
| 其他經營費用 | | <u>(20)</u> | <u>(20)</u> | <u>(57)</u> | <u>(96)</u> |
| 經營溢利／(虧損) | | 1,153 | (560) | (668) | (736) |
| 融資成本 | | <u>(849)</u> | <u>(297)</u> | <u>(1,440)</u> | <u>(901)</u> |
|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虧損) | | 304 | (857) | (2,108) | (1,637) |
| 稅項 | 4 | <u>-</u> | <u>-</u> | <u>-</u> | <u>-</u> |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 | <u>304</u> | <u>(857)</u> | <u>(2,108)</u> | <u>(1,637)</u> |
| 股息 | 5 | <u>-</u> | <u>-</u> | <u>-</u> | <u>-</u> |
| 每股盈利／(虧損) | | | | | |
| 基本(每股人民幣元) | 7 | <u>0.004</u> | <u>(0.011)</u> | <u>(0.028)</u> | <u>(0.021)</u> |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九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H股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在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生產和銷售汽車萬向節。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業績乃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業績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本公司貫徹應用會計政策，並與其二零一二年年報所使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未經審核業績是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而成。儘管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就季度業績進行審計，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季度業績。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售予客戶之貨品扣除增值稅、所有退貨和貿易折扣後之發票值總額。

4. 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條例及法規，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收入以標準稅率25%計提。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本公司並無重大未撥備的遞延稅項(二零一二年：無)。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6. 儲備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除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及法定公益金的保留盈利外，儲備並無任何變動，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相同。

7.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分別約人民幣(2,108,000)元及人民幣(1,637,000)元分別除以於此兩個期間已發行的76,600,000股股份計算。

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具攤薄效果的事件，故本公司沒有披露每股攤薄盈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目標，乃將「展望」提升為全中國汽車零部件市場之領導品牌，並成為全球萬向節採購供應市場的主要商家。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報告期」）內，本公司緊守其業務策略，提高初級產能、加強產品研究和開發、拓展中國及海外市場，並繼續改善產品質量。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約達人民幣5,730萬元（二零一二年：約人民幣8,072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29.01%。營業額減少，主因是全球經濟放緩令萬向節的國外銷售減少。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虧損約達人民幣211萬元（二零一二年：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64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的股東應佔虧損增加約28.77%，股東應佔虧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與二零一二年同期相比，期內生產減少，但固定開支並無相應減少，故導致生產單位成本上升所致。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其他開支維持於較為平穩的水平。

展望

本公司積極招攬新客戶及開拓新市場，並成功吸納了三家新客戶。期內，本公司已按照客戶的要求開發8種新產品，而且已經製造超過680萬套萬向節。本公司將會繼續參與海外展銷會及推廣活動，藉以增加產品出口，從而促進本公司在海外的業務及發展。全球經濟下滑對上一季度之營業額影響較大。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投資。

借款

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透過一間中國銀行借入兩筆信託貸款。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貸款方同意本公司通過兩次分期付款償還未償還貸款，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前應償還人民幣7,000,000元及結餘人民幣19,985,000元應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前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未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到期的貸款人民幣7,000,000元之前，本公司與貸款方口頭同意將人民幣7,000,000元之貸款期限延期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底。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已向貸款方償還上述已到期貸款人民幣7,000,000元。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貸款人概無做出任何要求立即償還結餘人民幣19,985,000元信託貸款。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所披露，為加強本公司於可見未來的資金基礎及流動資金，本公司將採取以下措施：

- 自中國的銀行取得銀行融資以償還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前到期的信託貸款；及
- 與貸款方進行協商以將信託貸款人民幣19,985,000元之還款日期延遲。

截至本公佈日期，以上措施仍在進行中。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董事買賣證券的交易必守標準而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好倉

| 董事／監事 | 身份 | 證券數目及類別 | 佔內資股概約百分比 | 佔總註冊股本概約百分比 |
|-------|-------|--------------------|-----------|-------------|
| 唐利民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36,626,666股 內資股 | 68.33% | 47.82% |
| 洪國定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3,216,000股 內資股 | 6% | 4.2% |
| 唐成芳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2,680,000股 內資股 | 5% | 3.5% |
| 費國楊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072,000股 內資股 | 2% | 1.4% |
| 馮雲林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072,000股 內資股 | 2% | 1.4%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概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依據董事買賣證券的交易必守標準而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上述「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的權益」一段披露的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好倉

| 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 | 證券數目及類別 | 於同類別證券中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 於總註冊股本中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
|--|-------|-------------------|-----------------|-----------------|
| 唐靖淇先生(附註) | 實益擁有人 | 4,466,667股 內資股 | 8.33% | 5.83% |
| 唐曠晶小姐(附註) | 實益擁有人 | 4,466,667股 內資股 | 8.33% | 5.83% |
| Greater China 1 Private Placement Fund | 投資經理 | 1,360,000股 H股 | 5.91% | 1.77% |

附註：唐靖淇先生為唐利民先生的兒子。唐曠晶小姐為唐利民先生的女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上述「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的權益」一段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競爭利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本公司業務除外)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訂明書面權責範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控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事宜。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和榮先生、陸國慶先生與馬洪明先生組成。

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及報告，並已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業績及報告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本公司合規顧問八方金融有限公司(「合規顧問」)確認，直至本公佈日期，合規顧問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在任何與本公司的業務構成競爭或曾構成競爭，或以前或現在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均不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承董事會命
浙江展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利民

中國浙江省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唐利民先生、洪國定先生、費國楊先生及洪春強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成芳先生及李張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和榮先生、陸國慶先生及馬洪明先生。

本公佈將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內刊載，自刊登日起計保留至少七日，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zhejiangprospect.com。